

电气防火、消防安全定期检测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电气防火、消防安全定期检测

委托单位： 东莞市机关幼儿园

检测单位： 广东中铭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年04月23日

电气防火、消防安全定期检测合同

委托单位（甲方）：东莞市机关幼儿园

检测单位（乙方）：广东中铭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一、法律法规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建筑安全检测服务签订如下合同：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年4月29日修正）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相关要求。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电气防火、消防安全定期检测

检测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昇路东城段88号104室

检测范围：东莞市机关幼儿园校区建筑物 面积：3850.00 m²，按预定范围内进行检测。

三、电气防火安全技术检测

（1）电气防火安全技术检测项目

- 1、电气设备设施的红外热像诊断；
- 2、低压配电母排、线路、用电设备的运行电压、电流及温度异常检测判定；
- 3、接地装置、等电位联结装置接地电阻值测试；
- 4、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测试；
- 5、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接地电阻值检测；
- 6、室内低压配电线敷设、动力配电箱、照明配电箱、照明开关、插座安装检测；
- 7、配电线路、电机线路、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绝缘电阻测试；
- 8、电缆敷设及绝缘电阻值的测试；

（2）规范依据

- 1、GB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2、SZDB/Z139-2015《建筑电气防火检测技术规范》
- 3、DBJ/T15-138-2018《建筑电气防火检测技术规程》
- 4、DL/T664-2016《带电设备红外诊断应用规范》

- 5、GB/T13955-2017《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安装和运行》
- 6、GB50150-201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 7、GB50303-201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8、GB14050-2008《系统接地的型式及安全技术要求》

(3) 乙方承诺，其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始终具备合法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证书，具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从业条件，资质范围覆盖本合同项下全部检测项目，可出具符合国家及地方消防监管要求、具有法定证明力的检测报告。乙方承诺，指派的本项目检测人员均具备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如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等），具备开展对应检测项目的专业能力，无无证上岗情形。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上述资质证书、人员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本合同附件。若乙方资质失效，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四、消防设施安全检测

(1) 消防设施检测内容（包括以下项目中检测时甲方实际现有的设施）：

-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2、应急疏散照明系统
- 3、室内外消火栓系统
-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5、防排烟系统
- 6、防火分隔设施
- 7、防火卷帘门
- 8、气体灭火系统
- 9、大空间喷水灭火系统

(2) 检测依据

- 1、《广东省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J/T 15-110-2015
- 2、《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XF503-2004
- 3、《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 4、《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
- 5、《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
- 6、《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
- 7、《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
- 8、《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2019

- 9、《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50974-2014
-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084-2017
- 11、《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1-2017
- 12、《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
- 13、《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GB51309-2018
- 14、《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370-2005
- 15、《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3-2007
- 16、《泡沫灭火系统技术标准》 GB50151-2021
- 17、《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877-2014
- 18、《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 19、《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GB50444-2008
- 20、《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技术标准》 GB51427-2021
- 21、《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GB50098-2009
- 22、《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 23、《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 GB55022-2021
- 24、《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管理部令第 10 号）2023

五、费用和结算方式

1、检测费用

序号	检测项目	受检面积(m ²)	金额(元)
1	建筑电气防火安全检测、 消防设施安全检测	3850.00	4500.00
2	收费总计(含税 6%)		4500.00

本项目金额包括完成本项目检测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编制检测报告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2、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全部现场检测工作，并向甲方交付符合本合同约定、国家及地方强制性规范要求、具备法定证明力的《电气防火安全技术检测报告》《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同时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6】% 税率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额合同检测费用。甲方收到检测报告后，有权在 5 个工作日内对

报告进行审核，若发现报告存在数据错误、内容遗漏、规范适用错误、不符合消防监管要求等情形的，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整改、重新出具报告，付款期限自乙方重新交付合格报告之日起重新计算。

检测费用由甲方按如下账号转账支付给乙方收款帐户：

户名：广东中铭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天安数码城支行

账号：769910396010888

六、检测工期：约1天。（具体耗时视实际工作量而定）

七、检测安排及报告交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根据检测项目安排检测人员：3-5人（视实际工作量而定，乙方有权调整检测人员数量）前往本合同项目地址开展检测。检测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应在进场前提交甲方备案，乙方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量调整检测人员数量，但需保证所有检测人员均具备相应资格。

2、乙方在现场检测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符合下列要求的书面《电气防火安全技术检测报告》《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一式陆份，同时提供电子版报告 1 份，逾期超过 5 日未能出具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报告严格遵循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有效的强制性规范标准，检测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依法被消防监管部门认可；

（2）报告全面列明检测发现的全部火灾隐患，明确隐患等级，并提出具备可操作性的整改建议；

（3）报告符合消防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具备法定证明力，可作为甲方消防安全管理、消防监督检查的合法有效依据。

3、若甲方审核发现报告不符合本条第 2 款约定要求的，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免费整改、重新出具合格报告，交付期限自重新出具之日起计算；若乙方两次整改后仍无法出具合格报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检测费用，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依据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检测判定，严守操作规程，保证检测结果的真实可靠性。

2、检测项目全部完成后，乙方根据检测结果及相关规定及标准向甲方出具《检测报告》。

3、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检测工作并提供必要的现场检测条件。

4、开展检测工作前，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受检建筑物的电气设施、设备、设计安装竣工图纸，并配备熟悉检测现场和设备设施运行情况的工程技术人员或安全人员全程协同检测工作。无相关图纸的，乙方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开展检测，不得以此为由免除检测责任。

5、甲方应配合乙方开展检测工作，根据乙方的合理要求，在检测前开启受检区域内的电气设施设备，为乙方检测提供必要的条件。乙方作为专业检测机构，应自行采取符合规范的检测方式，确保检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不得以甲方设备负荷率为由免除自身的检测责任及对检测报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6、乙方需为本次检测项目中甲方提供的有关工程图纸、资料、记录、报告、证明、商业信息以及本次检测所产生的各种记录、数据和结果报告等信息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7、乙方应在检测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园区管理制度，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检测人员及甲方现场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因乙方操作不当、违规作业造成甲方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检测完成后，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对报告中列明的隐患问题，应免费向甲方提供专业的整改指导意见。

九、其它

1、乙方承诺所出具的《检测报告》采用的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要求，《检测报告》中的检测数据真实有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5、甲方要求乙方复检、出具复检报告的，甲方需根据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不符合项进行全面整改，并在乙方出具《检测报告》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复检，复检需支付乙方本合同金额 / 的复检报告费用。

6、补充： 无

